

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郑依法行政领办〔2017〕52号

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2017年度全面落实行政 执法责任制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2017年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有关工作的通知》（豫法政办〔2017〕14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进一步做好2017年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贯彻行政执法案例指导制度

根据《通知》要求，2017年行政执法案例指导以规范行政执法案卷制作为重点，由省政府各部门和中央部门驻豫执

法机构制作行政执法指导案例，供本系统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和参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市本级行政执法部门要按照《河南省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行政执法案卷立卷规范〉、〈河南省行政许可案卷评查标准〉和〈河南省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的通知》（豫法政办〔2017〕9号）公布的最新标准，加强规范制作行政执法案卷的指导和监督检查，不再组织制作行政执法指导案例。

二、继续做好优秀行政执法案卷评选工作

2017年优秀行政执法案卷评选工作将采取单位择优推荐和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集中评选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推荐本地区行政执法案卷2卷；市本级行政执法部门推荐本部门行政执法案卷2卷；推荐的案卷须是2016年10月至2017年9月期间办结的行政执法案卷。并于2017年9月10日前将推荐案卷及《2017年度全市优秀行政执法案卷推荐表》（附件1）报送市政府法制办。

三、落实行政执法情况统计报告制度

按照《通知》要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要在每年7月31日、12月31日前结合每季度具体行政行为目录和重大具体行政行为决定备案工作向本级政府法制机构报告本部门实施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情况，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及时填报《河南省行政执法情况统计表》（附件2）和《河南省行政执法情况统计汇总表》（附件3），报市政府法制办。

联系人：杨治均 马国防

联系电话：0371-67180592

电子邮箱：fzjiandu@163.com

附件：1. 2017 年度郑州市优秀行政执法案卷推荐表

2. 河南省行政执法情况统计表

3. 河南省行政执法情况统计汇总表



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8月9日印发

附件 1

2017 年度郑州市优秀行政执法案卷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序号	案卷名称	执法种类	执法机关	备注

填表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河南省行政执法情况统计表
(各级行政执法部门使用)

单位(盖章) :

执法种类: 行政许可

年 月 日

序号	案件名称	受理时间	结案时间	承办人员及执法证号	办理结果	决定书文号	备注

执法种类: 行政处罚

序号	案件名称	立案时间	结案时间	承办人员及执法证号	办理结果	决定书文号	备注

执法种类：行政强制

序号	案件名称	决定时间	承办人员及执法证号	办理结果	决定书文号	备注

填表说明：1. 行政许可的“办理结果”包括不予受理、许可、不予许可等。

2. 行政处罚的“办理结果”包括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行政拘留和其他行政处罚等。

3. 行政强制的“办理结果”包括行政强制措施中的解除、没收、销毁、移送司法机关等和行政强制执行中的执行、中止、终止、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等。

4. 对行政强制案件的统计只统计单独立卷的案件，在行政处罚等案件中采取的行政强制执行不再进行统计。

5. 本表只统计适用一般程序的行政执法活动，适用简易程序的行政处罚案件以及程序简单、数量较大或者可以当场办理事项的行政执法案件，只统计案件数量，不再逐项填写《统计表》的相关信息。对行政确认、行政给付、行政征收、行政裁决、行政检查等的统计，也只统计案件数量，不再逐项填写《统计表》的相关信息。

6. 本表只统计已经结案的案件信息。

附件 3

河南省行政执法情况统计汇总表
(各级政府法制机构使用)

单位(盖章) :

序号	执法部门	起止时间	执法种类	案件数量	备注

填表说明: 1. “执法种类”包括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确认、行政给付、行政征收、行政裁决、行政检查和其他具体行政行为。
2. 省辖市政府法制机构填写时, 执法部门为市直各行政执法部门和所辖县(市、区)。